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13日在东莞市南城街道宏远大厦16楼会议室召开，此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（其中，独立董事祝福冬以通讯方式出席），会议由周明轩董事长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以下议案：

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；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具体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期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本公司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。

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；拟理财额度限定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，无需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14日